

证券代码：152360.SH/1980384.IB	债券简称：19樊城01/19樊城建投债01
证券代码：259250.SH	债券简称：25襄国03
证券代码：258045.SH	债券简称：25襄国02
证券代码：258044.SH	债券简称：25襄国01
证券代码：252977.SH	债券简称：23襄国03
证券代码：252343.SH	债券简称：23襄国02

襄阳襄江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补充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情况

发行人与湖北中豪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中豪”）签订收购《大宗资产收购合同》，协议金额为28.05亿元，超过发行人2022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50%，因此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发行人于2023年9月25日披露了《襄阳襄江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于2024年4月26日披露了《襄阳襄江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补充披露的公告》，或于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披露了相关事项，现对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最新进展进行补充披露。

二、本次补充披露事项情况

2023年8月8日，发行人向湖北中豪支付资产交易价款0.3亿元，截至《〈大宗资产收购合同〉关于交易应付款核算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签订日，尚未支付的资产交易价款为3.09亿元。根据《补充协议》，发行人与湖北中豪约定大宗资产收购款剩余应付价款为3.09亿元并由发行人分期支付，具体支付方式如下：自2023年11月24日起，分两年付清，每半年支付一次。其中：2024年7月15日前支付第一笔款项0.8亿元；2024年12月30日前支

付第二笔款项1亿元及截止该日之利息；2025年6月30日前支付第三笔款项1亿元及截止该日之利息；剩余款项及利息在2025年12月30日前支付完毕。

近日，发行人、湖北中豪协商一致出具《关于协商一致延期支付收购中豪大宗资产剩余价款的函》，函告：“双方已按约履行资产收购过程中有关资产过户、债权抵销及代偿金融机构贷款本息、支付部分收购款等合同义务”、“鉴于目前双方在资产收购过程中客观存在租金返还、押金核减、税务清算、其他债务核减等相关影响结算付款的事项，且相关事项尚存在一定争议，需厘清权责、统筹核算。双方一致约定决定对《大宗资产收购合同》项下剩余转让价款3.09亿元延期支付，由双方针对《大宗资产收购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各项款项支付结算等事宜进行对账协商，待充分解决双方争议，确认双方各自债务净额，达成付款条件后，另行确定后续剩余收购资金支付方案，并另行公告”。

三、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此次延期支付是发行人根据《大宗资产收购合同》约定与湖北中豪协商一致的结果，总体来看，此次延期支付预计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襄阳襄江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补充披露的公告》之签章页）

襄阳襄江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2日

